



0510201803003348
报告文号：苏公W[2018]A247号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17 年度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iangsu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 86 (510) 68798988

传真: 86 (510) 68567788

电子信箱: mail@jsgztycpa.com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 86 (510) 68798988

Fax: 86 (510) 68567788

E-mail: mail@jsgztycpa.com

审计报告

苏公 W[2018]A247 号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星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澄星股份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澄星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确认

1、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澄星股份主要从事黄磷、磷酸及磷酸盐等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2017年度，澄星股份黄磷、磷酸及磷酸盐等化工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280,029.75万元，其中：国内销售收入186,593.42万元，国外销售收入93,436.33万元。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通常内销收入在客户收到产品并对数量和质量验收合格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外销收入在货物装运完毕并办理相关报关出口手续后，以海关网站查询的出口日期作为风险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在审计中的应对程序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进行内部控制测试；

（2）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过磅单、物流单据和报关单等与收入确认相关单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3）我们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物流单据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4）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取样本执行收入函证程序；

（5）将本期营业收入与上期进行比较，将本期毛利率与上期毛利率以及同行业毛利率进行比较，查明异常现象和重大波动。

（二）货币资金、应付票据的管理与核算

1、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重大事项”之2、附注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之4所述，2011年至2014年，因澄星股份控股股东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星集团）及其关联方存在通过银行划款或银行票据方式占用澄星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通过银行划款方式向澄星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行为，澄星股份于2017年度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基于上述澄星集团及其关联方无偿占用澄星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之行为，澄星集团于2017年度内向澄星股份支付了资金占用费3,933.28万元（不含增值税）。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1“货币资金”、之17“短期



借款”、之18“应付票据”所示，截止2017年12月31日，澄星股份合并报表货币资金余额为272,414.52万元、未到期承兑汇票（含未到期已用于贴现融资列报于短期借款的承兑汇票148,280.00万元）余额为181,880.00万元。

货币资金属于流动性最强的金融资产，银行承兑汇票属于出票人签发的约定承兑银行在指定日期向收款人或持票人无条件支付一定金额并可转让的有价证券。由于澄星股份货币资金及应付票据金额重大，加上货币资金、应付票据因其具有流动性强、风险性高等特征，我们将货币资金、应付票据的管理与核算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在审计中的应对程序

（1）了解和评价与货币资金、应付票据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进行内部控制测试；

（2）亲往银行查询已开立银行账户信息，获取已开立银行账户清单，并与银行存款明细核算账户进行核对；

（3）取得并检查核对银行存款余额对账单和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4）向开户银行发函询证，包括且不限于向存在余额的银行账户、零余额账户及年度内注销的银行账户的开户银行发函，函证内容包括且不限于存款信息、借款信息、未到期承兑汇票信息、担保及信用证信息等，函证过程中保持对发函、回函的全过程控制，根据回函情况编制银行函证结果汇总表，检查核对银行回函；

（5）对各银行账户的借方、贷方发生额进行分析，抽样选取相关银行账户并获取相应银行账户年度内的银行对账单（重要的银行账户由审计人员亲往开户银行获取），针对大额的银行存款收支核对银行日记账和银行对账单，检查大额收支的会计记录，包括且不限于检查原始凭证是否齐全、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是否相符、账务处理是否正确、是否存在与澄星股份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非经营性资金收支行为、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等内容；

（6）关注是否存在质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境外的款项，是否已作必要的调整和披露；

（7）亲往银行获取银行版的企业信用报告，结合银行函证回函情况，就企业信用报告中应付票据信息、银行函证回函中应付票据信息及财务核算记录的应付票据信息进行核对；

（8）获取应付票据开立清单，从应付票据清单中抽取样本，索取并检查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相对应的承兑协议以及相关的抵押、保证协议，存在保证金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检查其他货币资金的一致性；

（9）获取应付票据的流向清单，针对在合并范围内已贴现的承兑汇票，抽样检查票据贴现的原始凭证及复算贴现利息入账的完整性、准确性，关注票据贴现融资情况的会计处理以及评价管理层对财务报表列报及披露的公允性；针对已支付或背书的应付票



据，抽样实施函证及测试程序，检查相关交易合同、原始凭证及会计处理记录，核实交易的真实性；

(10) 结合关联交易审计程序，自澄星股份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清单中选取样本进行走访，询问其与澄星股份及其子公司之间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是否存在办理过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汇票的开立、背书、贴现等情形。

四、其他信息

澄星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澄星股份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澄星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澄星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澄星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



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澄星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澄星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澄星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朱佑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捷

2018年3月29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7-12-31	2016-12-3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2,724,145,176.50	2,113,477,561.66	短期借款	五.17	3,672,300,000.00	3,68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2	28,466,522.48	54,487,883.08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3	198,153,926.45	181,938,560.49	应付票据	五.18	336,000,000.00	477,600,000.00
预付款项	五.4	147,742,772.26	359,508,673.44	应付账款	五.19	601,139,270.75	552,343,661.80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20	71,831,969.80	75,577,823.05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20,515,842.04	16,500,406.3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22	27,103,024.12	17,512,641.78
其他应收款	五.5	26,584,220.87	29,940,529.59	应付利息	五.23	3,295,011.08	2,384,954.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五.6	1,238,655,409.58	971,195,109.50	其他应付款	五.24	10,811,714.26	8,900,038.31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97,087,941.42	87,318,261.28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29,933,393.70	190,914,217.97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11,633,914.58	20,950,441.56
				流动负债合计		4,784,564,140.33	5,042,684,185.07
				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460,835,969.56	3,797,866,579.04	长期借款	五.27	979,920,000.00	77,500,000.00
				应付债券			
非流动资产：				其中：优先股			
发放贷款及垫款				永续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五.28	24,114,800.00	42,048,193.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专项应付款			
长期应收款				预计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递延收益	五.29	56,662,991.67	58,920,531.98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291,693,761.13	306,243,335.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五.10	2,444,147,365.93	1,957,126,189.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在建工程	五.11	346,599,856.26	654,720,731.93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0,697,791.67	178,468,725.68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5,845,261,932.00	5,221,152,910.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30	662,572,861.00	662,572,861.00
无形资产	五.12	219,123,922.21	224,831,038.33	其他权益工具			
开发支出				其中：优先股			
商誉	五.13	12,703,932.07	12,703,932.07	永续债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93,587,085.95	96,767,284.36	资本公积	五.31	390,054,128.09	390,054,128.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55,258,924.71	59,944,426.74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28,167,891.91	148,810,167.6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2	15,520,144.75	13,464,254.13
				盈余公积	五.33	139,508,419.96	133,728,367.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4	669,670,528.09	636,497,611.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7,326,081.89	1,836,317,221.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93,282,740.17	3,463,147,106.06	少数股东权益	五.35	231,530,695.84	203,543,55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8,856,777.73	2,039,860,774.35
资产总计		7,954,118,709.73	7,261,013,68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54,118,709.73	7,261,013,685.10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86,019,370.48	3,268,254,347.8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2,986,019,370.48	3,268,254,347.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80,061,492.50	3,181,713,466.9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2,449,186,954.62	2,791,121,983.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7	39,229,652.59	36,573,226.11
销售费用	五.38	101,211,624.44	96,347,152.25
管理费用	五.39	96,440,209.09	107,944,675.71
财务费用	五.40	191,748,030.94	139,936,814.76
资产减值损失	五.41	2,245,020.82	9,789,615.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五.42	299,789.34	13,936.57
其他收益	五.43	4,057,540.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10,315,207.63	86,554,817.56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2,069,966.42	10,815,952.1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872,950.02	1,150,109.00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111,512,224.03	96,220,660.66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24,714,925.44	24,735,990.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86,797,298.59	71,484,670.5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797,298.59	71,484,670.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967,143.25	11,414,245.55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30,155.34	60,070,425.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797,298.59	71,484,670.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830,155.34	60,070,425.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967,143.25	11,414,245.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期间：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2,572,861.00			390,054,128.09			13,464,254.13	133,728,367.16		636,497,611.38	203,543,552.59	2,039,860,774.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2,572,861.00			390,054,128.09			13,464,254.13	133,728,367.16		636,497,611.38	203,543,552.59	2,039,860,774.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5,890.62	5,780,052.80		33,172,916.71	27,987,143.25	68,996,003.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830,155.34	27,967,143.25	86,797,298.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	2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	2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本年利润分配									5,780,052.80		-25,657,238.63		-19,877,185.83	
1、提取盈余公积									5,780,052.80		-5,780,052.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877,185.83		-19,877,185.83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55,890.62					2,055,890.62	
1、本期提取								26,867,668.87					26,867,668.87	
2、本期使用								24,811,778.25					24,811,778.25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2,572,861.00			390,054,128.09			15,520,144.75	139,508,419.96		669,670,528.09	231,530,695.84	2,108,856,777.7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期间：2016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2,572,861.00		390,054,128.09			12,801,714.77	130,062,919.55		590,031,244.67	212,829,307.04	1,998,352,17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2,572,861.00		390,054,128.09			12,801,714.77	130,062,919.55		590,031,244.67	212,829,307.04	1,998,352,175.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2,539.36	3,665,447.61		46,466,366.71	-9,285,754.45	41,508,599.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070,425.04	11,414,245.55	71,484,670.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本年利润分配								3,665,447.61		-13,604,058.33	-20,700,000.00	-30,638,610.72
1、提取盈余公积								3,665,447.61		-3,665,447.6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38,610.72	-20,700,000.00	-30,638,610.72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662,539.36					662,539.36
1、本期提取							23,584,619.78					23,584,619.78
2、本期使用							22,922,080.42					22,922,080.42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2,572,861.00		390,054,128.09			13,464,254.13	133,728,367.16		636,497,611.38	203,543,552.59	2,039,860,774.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五.47（5）	2,434,193,325.60	3,751,968,912.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85,860.84	10,376,061.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1）	19,423,195.48	30,849,13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0,102,381.92	3,793,194,10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五.47（5）	1,519,213,285.28	2,702,904,718.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886,937.93	142,553,047.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049,509.06	207,533,013.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2）	180,264,375.32	159,757,328.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7,414,107.59	3,212,748,10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688,274.33	580,445,996.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产生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462,606.31	88,252.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606.31	88,25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64,943,061.98	411,372,246.1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943,061.98	411,372,24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80,455.67	-411,283,993.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175,300,000.00	4,127,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3）	187,748,997.32	80,041,69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3,068,997.32	4,207,541,691.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386,580,000.00	3,488,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5,342,043.59	185,802,812.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7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4）	207,481,381.58	489,093,33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9,403,425.17	4,163,196,14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665,572.15	44,345,542.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196,370.72	77,952.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8（1）	707,677,020.09	213,585,497.81
加：期初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8（2）	1,074,908,630.16	861,323,132.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8（2）	1,782,585,650.25	1,074,908,630.16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7-12-31	2016-12-3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400,395,823.18	897,501,504.28	短期借款		1,571,500,000.00	1,80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3,873,266.06	15,642,221.52	应付票据		1,310,000,000.00	1,620,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二、1	648,943,366.47	1,207,174,516.01	应付账款		86,611,711.95	63,198,118.09
预付款项		595,565,447.53	476,520,841.21	预收款项		23,190,786.05	130,894,457.51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4,038,365.00	3,303,123.31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8,979,766.48	6,624,344.65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152,922,895.15	850,867.85	应付利息		2,749,388.17	2,035,980.83
存货		557,270,850.94	451,234,319.3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829,436.41	918,538.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52,610,244.14	57,515,933.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411,581,893.47	3,106,440,204.19	其他流动负债		728,938.39	800,473.04
				流动负债合计		3,020,628,392.45	3,634,775,036.07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964,920,000.00	62,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1,152,487,562.83	1,152,487,562.83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291,693,761.13	306,243,335.34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633,726,484.64	483,339,067.60	专项应付款			
在建工程		40,482,497.61	27,929,378.54	预计负债			
工程物资				递延收益		4,844,244.32	7,102,198.64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9,764,244.32	69,602,198.64
无形资产				负债合计		3,990,392,636.77	3,704,377,234.71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2,572,861.00	662,572,861.00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6,470.43	18,422,997.21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9,885.92	114,737,266.09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1,956,662.56	2,103,159,607.61	资本公积		383,720,095.89	383,720,095.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069,883.49	7,069,883.49
				盈余公积		139,508,419.96	133,728,367.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0,274,658.92	318,131,369.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3,145,919.26	1,505,222,577.09
资产总计		5,533,538,556.03	5,209,599,811.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33,538,556.03	5,209,599,811.80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2,020,174,755.35	1,660,181,366.86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1,836,214,961.50	1,513,885,664.18
税金及附加		8,685,934.71	8,956,065.54
销售费用		52,923,595.76	54,075,567.39
管理费用		27,897,253.13	39,677,651.90
财务费用		20,565,682.36	39,411,435.62
资产减值损失		425,866.63	-3,189,097.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5,3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160,360.65	28,061.88
其他收益		2,257,954.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75,879,776.23	32,692,141.15
加：营业外收入		793,923.17	8,038,331.36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76,673,699.40	40,730,472.51
减：所得税费用		18,873,171.40	4,075,996.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57,800,528.00	36,654,476.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00,528.00	36,654,476.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800,528.00	36,654,476.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期间：2017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2,572,861.00				383,720,095.89			7,069,883.49	133,728,367.16		318,131,369.55	1,505,222,577.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2,572,861.00				383,720,095.89			7,069,883.49	133,728,367.16		318,131,369.55	1,505,222,577.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80,052.80		32,143,289.37	37,923,342.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800,528.00	57,800,528.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本年利润分配										5,780,052.80		-25,657,238.63	-19,877,185.83
1、提取盈余公积										5,780,052.80		-5,780,052.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877,185.83	-19,877,185.83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7,828,354.66				7,828,354.66
2、本期使用									7,828,354.66				7,828,354.66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2,572,861.00				383,720,095.89			7,069,883.49	139,508,419.96		350,274,658.92	1,543,145,919.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期间：2016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2,572,861.00				383,720,095.89			7,069,883.49	130,062,919.55		295,080,951.83	1,478,506,711.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2,572,861.00				383,720,095.89			7,069,883.49	130,062,919.55		295,080,951.83	1,478,506,711.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65,447.61		23,050,417.72	26,715,865.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654,476.05	36,654,476.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本年利润分配										3,665,447.61		-13,604,058.33	-9,938,610.72
1、提取盈余公积										3,665,447.61		-3,665,447.6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38,610.72	-9,938,610.72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7,864,124.15				7,864,124.15
2、本期使用									7,864,124.15				7,864,124.15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2,572,861.00				383,720,095.89			7,069,883.49	133,728,367.16		318,131,369.55	1,505,222,377.0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7,260,976.91	1,747,930,743.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91,183.99	30,272,86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5,352,160.90	1,778,203,604.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3,689,200.31	1,970,483,195.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725,568.44	44,985,634.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796,325.85	66,087,091.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88,471.23	57,844,10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2,599,565.83	2,139,400,02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52,595.07	-361,196,41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3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141.08	68,640.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141.08	25,368,640.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565,130.21	56,773,652.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565,130.21	56,773,65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336,989.13	-31,405,01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54,500,000.00	3,30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319,815.32	59,931,69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0,819,815.32	3,361,431,69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75,580,000.00	3,10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774,102.36	76,648,897.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338,045.58	36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3,692,147.94	3,551,148,89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127,667.38	-189,717,206.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2,543,273.32	-582,318,63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33,195.28	623,751,831.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3,976,468.60	41,433,195.28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历史沿革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江苏鼎球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澄星股份”),是经江苏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苏体改生(1994)361号文批复,由宜兴市绢麻纺织印染实业总公司(以下简称实业总公司)为主要发起人,联合江苏省丝绸进出口公司、宜兴市太华服装厂共同发起组建的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企业,1994年6月28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7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00万股,共募集资金19,355万元人民币。公司股票名称为“鼎球实业”,股票代码为“600078”。

1998年12月3日,江苏澄星磷化工集团公司(2001年3月1日改制变更为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星集团)以协议方式受让实业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3,850万股。受让后,澄星集团持有本公司3,850万股法人股,占总股本的29.76%,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1999年,本公司实施了配股,法人股股东中除澄星集团以实物资产认配其所配股份外,其他法人股股东均放弃了配股权,配股后股本总额为18,006.20万元,其中澄星集团持股5,77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2.07%。

2000年12月,江苏红柳床单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红柳集团)以协议方式受让实业总公司等四家单位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3,587.5248万股,本次受让后,红柳集团持有本公司法人股3,587.5248万股,占总股本的19.92%,成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2000年12月,经本公司200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澄星集团以磷化工类资产与本公司所属绢纺和油漆化工类经营性资产进行置换,置换不足部分由澄星集团以现金补足。

2001年3月,本公司更名为“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名称变更为“澄星股份”,股票代码不变。

2003年4月,本公司向全体社会公众股股东配股19,883,016股,配股价格8.98元。

2003年10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根据2006年10月12日召开的股权分置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1股对价以获取流通权。

2007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4,000万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经历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662,572,861股。

2、公司的工商登记信息及组织架构

本公司的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江苏省江阴市梅园大街 618 号

本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2502383371，注册资本：66,257.2861 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的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属化工行业，经营范围为：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制造、销售，本企业自产的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出口，电子产品制造、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农副产品销售，技术咨询服务。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危险化学品的生产、批发（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下设生产技术部、行政部、供销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报出日期

本财务报告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报出。

4、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 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 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阴澄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澄星国贸	江阴市	江阴市	国内贸易；进出口业务	80%	20%	100%	投资设立
上海澄星磷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澄星	上海市	上海市	国内贸易	90%	—	90%	投资设立
云南宣威磷电有限责任公司	宣威磷电	宣威市	宣威市	磷化工、磷酸盐产品、洗涤用品生产销售、化工原料销售	100%	—	100%	投资设立
会泽恒威矿业有限公司	会泽恒威	会泽县	会泽县	主要从事磷矿开采、精选和销售	—	100%	100%	投资设立
沾益县恒威矿业有限公司	沾益恒威	沾益县	沾益县	主要从事磷矿开采、精选和销售	—	70%	70%	投资设立
宣威市荣昌煤磷有限公司	宣威荣昌	宣威市	宣威市	主要从事原煤、焦煤及矿用设备购销	—	100%	100%	投资设立
会泽龙威矿业有限公司	会泽龙威	会泽县	会泽县	主要从事磷矿购销	—	76%	76%	投资设立
宣威市磷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宣威建材	宣威市	宣威市	主要从事磷渣、煤渣免烧砖及相关制品生产销售	—	100%	1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 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 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西钦州澄星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澄星	钦州市	钦州市	主要从事磷化工相关生产、销售	92.80%	7.20%	100%	投资设立
无锡澄泓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无锡澄泓	江阴市	江阴市	主要从事微电子化学材料相关生产、销售	—	61%	61%	投资设立
江阴澄泓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江阴澄泓	江阴市	江阴市	主要从事微电子化学材料相关销售	70%	—	70%	投资设立
江阴澄星大厦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澄星酒店	江阴市	江阴市	主要从事餐饮、会议及展览服务	100%	—	100%	投资设立
江阴澄星日化有限公司	澄星日化	江阴市	江阴市	日用化工产品（磷酸盐系列）的制造、加工、销售	100%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云南弥勒市磷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弥勒磷电	弥勒市	弥勒市	黄磷及磷化工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	55%	—	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江苏兴霞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兴霞物流	江阴市	江阴市	危险品运输；化工原料及其他材料的销售	100%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绵阳澄泓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绵阳澄泓	绵阳市	绵阳市	半导体、平面显示器（FPD）在内的电子领域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90%	90%	投资设立
宣威市澄安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澄安新材	宣威市	宣威市	磷渣微粉、超微粉加工及销售	—	51%	51%	投资设立
宣威市澄安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澄安混凝土	宣威市	宣威市	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	—	51%	51%	投资设立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绵阳澄泓：2017 年 5 月，由无锡澄泓与绵阳艾萨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无锡澄泓认缴出资额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艾萨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澄安新材：2017 年 12 月，由宣威磷电与贵州诚安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宣威磷电认缴出资额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贵州诚安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

3、澄安混凝土：2017 年 12 月，由宣威磷电与贵州诚安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宣威磷电认缴出资额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贵州诚安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黄磷、磷酸和磷酸盐产品的生产、运输和销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之“26、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附注三之“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认定

母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之“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之“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

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之“14、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

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公司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即在重大影响以下），并且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形式：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公司已将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前 10 名的或虽不属于前 10 名，但占应收款项总额的 5%（含 5%）以上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前 10 名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组合	应收租赁保证金	不计提

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20%	20%
三至五年	40%	40%
五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材料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采取领用时一次摊销的办法；在产品仅保留原材料成本；库存商品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

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当期提取的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按恢复增加的数额（其增加数以原计提的金额为准）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一是在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如果该出售计划需要得到股东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应当已经取得批准。

（1）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待售类别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如果该处置组包含商誉，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

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之“10、金融工具”。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区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区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之“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之“20、长期资产减值”。

（4）共同控制和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价，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其中房产按法定使用年限与预计使用年限孰低的年限计提折旧，地产按法定使用权年限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之“20、长期资产减值”。

16、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计量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入账。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分别为：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5 年	5%	2.71%～9.50%
机器及电力设备	10～20 年	3%	4.85～9.70%
运输设备及其他	5～20 年	3%	4.85～19.40%
其中:铁路运输设备	10～20 年	3%	4.85～9.7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额。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及以上；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之“20、长期资产减值”。

17、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之“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

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之“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

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3、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计量方法

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24、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6、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国内销售以产品发出，客户收到产品确认后开票确认收入；国外销售以海关网站查询系统确认货物已经报关出口确认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③租赁收入：在出租合同（或协议）规定日期收取租金后，确认收入实现。如果虽然在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日期没有收到租金，但是租金能够收回，并且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确认为收入。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

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 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分别按照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28、专项储备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 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 属于费用性支出的, 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形成固定资产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同时,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 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9、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企业合并；
-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0、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入资产：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融资租出资产：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及会计处理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已被公司处置或被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可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 ①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仅仅是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得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3）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企业合并；
-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事项。

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为成本费用时，其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区别于税法的规定进行处理：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不允许税前扣除，则不形成暂时性差异；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根据会计期末取得的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年度财务报表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86,797,298.59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0 元；上年度财务报表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71,484,670.59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0 元。
(2)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比较数据无需调整。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本年度“营业外支出”2,151.43 元，调减本年度“营业外收入”301,940.77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299,789.34 元。调减上年度“营业外支出”14,125.31 元，调减上年度“营业外收入”28,061.88 元，调增上年度“资产处置收益”13,936.57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

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4）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四、主要税种及税率

1、主要税种和税率

项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1%、13%、17%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资源税	应税产品的销售收入	8%

2、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弥勒磷电	15%

3、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2〕第12号文、《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国家税务局 云南省地方税务局 昆明海关转发财政部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文件的通知》（云财税〔2011〕129号）、《云南省国家税务局 云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审核确认、备案管理问题的公告》（公告〔2012〕10号），弥勒磷电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优惠税率15%。2015年1月30日，红河自治州地方税务局文件《红河州地方税务局关于2012年度起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企业的批复》（红地税二〔2015〕3号）同意弥勒磷电从2012年度开始减按15%的优惠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①本附注中无特殊说明, 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②本附注中无特殊说明, 期末余额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期初余额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金额指 2017 年度发生额, 上期金额指 2016 年度发生额。)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715,458.58	329,703.57
银行存款	1,781,870,191.67	1,074,578,926.59
其他货币资金	941,559,526.25	1,038,568,931.50
合计	2,724,145,176.50	2,113,477,561.66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货币资金全部为保证金存款, 其中: 银行借款保证金存款 222,906,354.58 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710,153,171.67 元, 信用证保证金 8,500,000.00 元。

除此之外, 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466,522.48	54,487,883.08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28,466,522.48	54,487,883.08

(2)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2,343,462.44	—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382,343,462.44	—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入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9,651,382.09	100.00	31,497,455.64	13.72	198,153,926.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29,651,382.09	100.00	31,497,455.64	13.72	198,153,926.45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981,523.91	100.00	31,042,963.42	14.58	181,938,560.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12,981,523.91	100.00	31,042,963.42	14.58	181,938,560.49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206,725,493.48	10,336,274.68	5.00
一至二年	279,530.91	27,953.10	10.00
二至三年	99,686.68	19,937.34	20.00
三至五年	2,388,967.49	955,586.99	40.00
五年以上	20,157,703.53	20,157,703.53	100.00
合计	229,651,382.09	31,497,455.64	13.72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89,270,280.27	9,463,514.02	5.00
一至二年	149,000.34	14,900.04	10.00
二至三年	322,110.53	64,422.11	20.00
三至五年	2,900,009.19	1,160,003.67	40.00
五年以上	20,340,123.58	20,340,123.58	100.00
合计	212,981,523.91	31,042,963.42	14.58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4,492.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客户 1	17,313,773.28	7.54	865,688.66
客户 2	15,598,963.50	6.79	779,948.18
客户 3	15,200,433.01	6.62	760,021.65
客户 4	11,391,949.12	4.96	569,597.46
客户 5	7,231,497.80	3.15	361,574.89
合 计	66,736,616.71	29.06	3,336,830.8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4、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33,219,889.04	90.17	343,002,305.75	95.41
一至二年	418,710.70	0.28	7,888,132.76	2.19
二至三年	6,868,619.07	4.65	3,751,314.81	1.04
三至五年	4,501,773.82	3.05	1,390,127.80	0.39
五年以上	2,733,779.63	1.85	3,476,792.32	0.97
合计	147,742,772.26	100.00	359,508,673.4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 1	非关联方	27,330,820.27	18.50
单位 2	非关联方	20,144,643.09	13.64
单位 3	非关联方	12,741,893.33	8.62
单位 4	非关联方	9,483,547.15	6.42
单位 5	非关联方	6,666,600.86	4.51
合计		76,367,504.70	51.69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款项: 无。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090,487.09	100.00	5,506,266.22	17.16	26,584,220.87
组合一：账龄组合	22,090,487.09	68.84	5,506,266.22	24.93	16,584,220.87
组合二：保证金组合	10,000,000.00	31.16	—	—	10,0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2,090,487.09	100.00	5,506,266.22	17.16	26,584,220.8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755,426.35	100.00	3,814,896.76	11.30	29,940,529.59
组合一：账龄组合	23,755,426.35	70.38	3,814,896.76	16.06	19,940,529.59
组合二：保证金组合	10,000,000.00	29.62	—	—	10,0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3,755,426.35	100.00	3,814,896.76	11.30	29,940,529.59

其他应收款组合的说明：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组合	应收租赁保证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3,852,877.03	192,643.86	5.00
一至二年	9,577,117.00	957,711.70	10.00
二至三年	3,002,000.00	600,400.00	20.00
三至五年	3,171,637.33	1,268,654.93	40.00
五年以上	2,486,855.73	2,486,855.73	100.00
合计	22,090,487.09	5,506,266.22	24.93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3,731,933.29	686,596.66	5.00
一至二年	4,325,000.00	432,500.00	10.00
二至三年	2,020,367.32	404,073.46	20.00
三至五年	2,310,665.16	924,266.06	40.00
五年以上	1,367,460.58	1,367,460.58	100.00
合计	23,755,426.35	3,814,896.76	16.06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91,369.4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6,196,981.09	16,898,703.96
代扣代缴职工款项	987,261.05	923,818.16
个人借款	1,752,150.85	1,456,997.82
融资租赁保证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出口退税款	1,178,728.42	1,580,554.01
其他	1,975,365.68	2,895,352.40
合计	32,090,487.09	33,755,426.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 1	融资租赁保证金	10,000,000.00	二至三年	31.16	—
单位 2	保证金及押金	8,340,000.00	三年以内	25.99	1,112,000.00
单位 3	保证金及押金	3,156,000.00	一至二年	9.84	315,600.00
单位 4	保证金及押金	1,904,300.00	五年以内	5.93	745,860.00
单位 5	其他	1,892,260.32	三至四年	5.90	756,904.13
合计		25,292,560.32		78.82	2,930,364.1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材料	480,619,797.21	—	480,619,797.21
在产品	20,919,940.93	801,503.03	20,118,437.90
库存商品	738,706,990.90	789,816.43	737,917,174.47
合计	1,240,246,729.04	1,591,319.46	1,238,655,409.58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材料	344,557,728.98	—	344,557,728.98
在产品	15,861,928.71	801,503.03	15,060,425.68
库存商品	612,267,612.13	690,657.29	611,576,954.84
合计	972,687,269.82	1,492,160.32	971,195,109.5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在产品	801,503.03	—	—	—	—	—	801,503.03
库存商品	690,657.29	99,159.14	—	—	—	—	789,816.43
合计	1,492,160.32	99,159.14	—	—	—	—	1,591,319.46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依据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为: 按期末账面实存的存货, 采用单项比较法对期末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 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确定的依据为: 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期末余额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1) 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澄张路 18 号拆迁资产	43,822,281.38	43,822,281.38
增值税留抵税额及预缴款	43,237,377.36	30,467,882.8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028,282.68	13,028,097.02
合计	97,087,941.42	87,318,261.28

(2) 澄张路 18 号拆迁资产

依据江阴市人民政府召开的《澄星集团澄高公司退城搬迁协调会》精神（澄委会纪【2013】6 号），澄星集团位于澄张路 18 号的土地及厂房设备全部停止使用并搬迁。涉及本公司的土地及房产信息为：土地面积 30,454.80 平方米【澄土国用（2001）字第 06972 号】和房屋面积 11,847.98 平方米。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基本完成搬迁清理工作。2015 年 2 月 2 日，澄星集团、本公司等五家单位与江阴市土地储备中心、江阴市人民政府澄江街道办事处签订了退城搬迁补偿协议书，协议主要内容详见本附注十一之“1、澄张路 18 号搬迁事项”。

公司将澄张路 18 号长期资产进行清理并转入其他流动资产，转入明细如下：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	净值	转入其他流动资产金额
房屋建筑物	14,060,806.82	1,572,350.28	12,488,456.54	12,488,456.54
机器设备	31,825,096.11	7,177,081.03	24,648,015.08	24,648,015.08
土地使用权	9,037,720.99	2,351,911.23	6,685,809.76	6,685,809.76
合 计	54,923,623.92	11,101,342.54	43,822,281.38	43,822,281.38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	2,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2,000,000.00	—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	2,00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	2,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2,000,000.00	—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	2,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弥勒县大容环保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0	—	—	200	—	—	—	—	25	—
合计	200	—	—	200	—	—	—	—	—	—

公司持有弥勒县大容环保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5%股权,因无法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故按成本法核算。

9、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8,355,188.30	318,355,188.3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17,579.48	17,579.48
(1) 处置或报废	17,579.48	17,579.48
(2) 其他转出	—	—
4.期末余额	318,337,608.82	318,337,608.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111,852.96	12,111,852.96
2.本期增加金额	14,533,720.40	14,533,720.40
(1) 计提	14,533,720.40	14,533,720.40
3.本期减少金额	1,725.67	1,725.67
(1) 处置或报废	1,725.67	1,725.67
(2) 其他转出	—	—
4.期末余额	26,643,847.69	26,643,847.69
三、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91,693,761.13	291,693,761.13
期初账面价值	306,243,335.34	306,243,335.34

(2) 暂时闲置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办妥房产证的原因
公司总部楼房	291,173,344.34	24,086,602.76	—	267,086,741.58	注释
合计	291,173,344.34	24,086,602.76	—	267,086,741.58	

注释: 公司总部楼房未办妥房产证的主要原因是搬迁政策变化及规划调整导致未及时办理, 目前正在办理中。

(5) 投资性房地产抵押担保情况: 无。

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及电力设备	运输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87,873,486.32	2,009,258,120.81	268,672,021.93	3,365,803,629.0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0,975,333.67	446,117,431.50	2,772,074.90	689,864,840.07
(1) 购置	—	18,898,315.91	1,616,854.63	20,515,170.54
(2) 在建工程转入	240,975,333.67	427,219,115.59	1,155,220.27	669,349,669.53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3,491,515.10	3,491,515.10
(1) 处置或报废	—	—	3,491,515.10	3,491,515.10
(2) 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余额	1,328,848,819.99	2,455,375,552.31	267,952,581.73	4,052,176,954.0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1,965,564.61	992,134,226.74	174,577,648.10	1,408,677,439.45
2. 本期增加金额	33,775,601.23	155,066,596.35	13,854,503.01	202,696,700.59
(1) 计提	33,775,601.23	155,066,596.35	13,854,503.01	202,696,700.5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3,344,551.94	3,344,551.94
(1) 处置或报废	—	—	3,344,551.94	3,344,551.94
(2) 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余额	275,741,165.84	1,147,200,823.09	185,087,599.17	1,608,029,588.10
三、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053,107,654.15	1,308,174,729.22	82,864,982.56	2,444,147,365.93
期初账面价值	845,907,921.71	1,017,123,894.07	94,094,373.83	1,957,126,189.6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办妥房产
公司总部厂区	346,176,787.54	41,367,963.89	—	304,808,823.65	注释
澄星日化车间	2,554,407.05	693,339.60	—	1,861,067.45	
宣威磷电厂区	67,797,847.85	14,926,079.95	—	52,871,767.90	
广西澄星厂区	102,656,729.26	8,633,716.86	—	94,023,012.40	
合计	519,185,771.70	65,621,100.30	—	453,564,671.40	

注释: 公司总部厂区及澄星日化车间未办妥房产证的主要原因是搬迁政策变化及规划调整导致未及时办理, 目前正在办理中; 宣威磷电厂区、广西澄星厂区未办妥房产证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尚未结束仍在持续施工中。

(6)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弥勒磷电将编号为弥国用(2004)第 0463 号(摊余价值为 411.41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编号为弥勒县房产证(2011)第 00025922 号(净值为 2,974.94 万元)的自有房产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弥勒市支行设定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10,000 万元。

(7)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宣威磷电依据其与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协议, 将净值为 22,114.84 万元的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作价 20,000 万元向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了融资租赁业务, 并由本公司及澄星集团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包括本金、利息及手续费)。

(8)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将净值为 21,510.42 万元机器设备抵押并由澄星集团、汉邦(江阴)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邦石化)提供联合担保向建设银行江阴支行取得银行借款 4,900 万元。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钦州厂区配套工程	27,667.94	—	27,667.94	21,125.42	—	21,125.42
宣威矿电磷后续工程	255.06	—	255.06	19,942.30	—	19,942.30
电子酸工程	185.83	—	185.83	460.41	—	460.41
弥勒磷电烟气治理工程	2,037.29	—	2,037.29	18,693.05	—	18,693.05
零星工程	4,513.87	—	4,513.87	5,250.90	—	5,250.90
合计	34,659.99	—	34,659.99	65,472.08	—	65,472.08

(2)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抵押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3)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中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期末余额
钦州厂区配套工程	89,537.56	21,125.42	7,359.83	817.31	—	37.92	—	—	—	自筹	27,667.94
宣威矿电磷后续工程	27,632.00	19,942.30	5,292.90	24,980.14	—	160.09	726.20	—	—	自筹	255.06
澄星办公辅助用楼及配套设施		—	16,629.77	16,629.77	—	—	—	—	—	自筹	—
电子酸工程		460.41	289.45	564.03	—	—	—	—	—	自筹	185.83
弥勒磷电烟气治理工程		18,693.05	3,157.20	19,812.96	—	—	624.96	—	—	自筹	2,037.29
零星工程		5,250.90	3,393.73	4,130.76	—	—	86.83	—	—	自筹	4,513.87
合计		65,472.08	36,122.88	66,934.97	—	—	1,437.99	—	—	—	34,659.99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0,380,598.38	260,380,598.38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2) 内部研发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260,380,598.38	260,380,598.3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5,549,560.05	35,549,560.05
2.本期增加金额	5,707,116.12	5,707,116.12
(1) 计提	5,707,116.12	5,707,116.12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41,256,676.17	41,256,676.17
三、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19,123,922.21	219,123,922.21
期初账面价值	224,831,038.33	224,831,038.3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3)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余额中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未计提减值准备。

(5)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弥勒磷电将编号为弥国用(2004)第 0463 号(摊余价值为 411.41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编号为弥勒县房产证(2011)第 00025922 号(净值为 2,974.94 万元)的自有房产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弥勒市支行设定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10,000 万元。

(6)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澄星日化将编号为澄土国用 2008 第 20206 号和澄土国用 2013 第 6690 号(合计摊余价值为 10,408.82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设定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20,000 万元, 并由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3、商誉

(1) 分项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澄星日化	11,966,217.32	—	—	11,966,217.32
弥勒磷电	214,658.34	—	—	214,658.34
兴霞物流	523,056.41	—	—	523,056.41
合 计	12,703,932.07	—	—	12,703,932.07

(2) 上述商誉均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公司支付的收购价款大于享有被收购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部分。

(3) 期末未发现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情况。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采矿权、探矿权等	51,109,653.97	2,424,669.73	4,871,961.18	—	48,662,362.52
会泽龙威矿山复垦费	21,820,974.40	—	623,456.40	—	21,197,518.00
磷渣堆场建设费	20,928,693.06	2,257,216.13	—	—	23,185,909.19
融资租赁手续费	2,907,962.93	—	2,366,666.69	—	541,296.24
合 计	96,767,284.36	4,681,885.86	7,862,084.27	—	93,587,085.95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增减主要内容:

沾益恒威支付其所属的米嘎磷矿探矿权费 194.17 万元, 宣威磷电本期支付渣场建设费 225.72 万元。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6,866,713.20	8,863,621.45	34,802,165.05	8,461,396.12
存货跌价准备	1,591,319.46	397,829.87	1,492,160.32	373,040.08
可抵扣亏损	92,441,364.73	23,110,341.19	116,491,847.30	29,122,961.84
内部未实现利润	56,710,000.00	14,177,500.00	53,930,000.00	13,482,500.00
递延收益	50,517,080.68	8,637,603.50	50,096,666.67	8,432,500.00
安全生产费	288,114.80	72,028.70	288,114.80	72,028.70
合 计	238,414,592.87	55,258,924.71	257,100,954.14	59,944,426.7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6,219.23	37,817.8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789.43	17,877.30
可抵扣亏损	5,065,132.36	3,801,372.49
合计	5,202,141.02	3,857,067.6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7 年	—	351,167.87
2018 年	265,268.88	265,268.88
2019 年	285,118.88	285,118.88
2020 年	1,435,830.58	1,435,830.58
2021 年	1,463,986.28	1,463,986.28
2022 年	1,614,927.74	—
合计	5,065,132.36	3,801,372.49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9,694,821.92	115,337,097.69
预付土地款	18,473,069.99	33,473,069.99
合计	28,167,891.91	148,810,167.68

17、短期借款

(1) 按借款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保证借款	1,889,500,000.00	1,880,000,000.00
票据贴现	1,482,800,0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3,672,300,000.00	3,680,000,000.00

(2) 抵押借款系弥勒磷电、澄星日化以部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取得的借款，详细见本附注五之“12、无形资产”。

(3) 保证借款中：澄星日化银行借款 9,300 万元由江阴汉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盈投资）以其持有公司 106,107,921 股股份质押给银行并与澄星集团提供联合担保取得；

本公司银行借款 62,250 万元由 22,25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并由澄星集团提供担保取得；

本公司银行借款 8,000 万元由本公司应收澄星日化 10,035.73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并由澄星集团提供担保取得；

本公司银行借款 35,000 万元由澄星集团单独提供担保取得；

本公司银行借款 19,000 万元由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单独提供担保取得；

本公司银行借款 8,000 万元由江苏红柳床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柳集团）单独提供担保取得；

本公司银行借款 4,900 万元由本公司净值为 21,510.42 万元机器设备抵押及澄星集团、汉邦石化提供联合担保取得；

弥勒磷电银行借款 2,000 万元由澄星集团单独提供担保取得；弥勒磷电银行借款 10,000 万元由本公司单独提供担保取得；

宣威磷电银行借款 30,500 万元由本公司单独提供担保取得。

(4) 票据贴现系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开具的未到期承兑汇票予以贴现的金额。期末余额中：

本公司出具 86,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公司 35,5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并由澄星集团提供担保取得；

本公司出具 7,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公司 7,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取得；

本公司出具 15,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由澄星集团提供担保取得；

本公司出具 7,000 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由澄星集团、李兴及江阴市日用化工厂提供贴现担保；

广西澄星出具 20,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其 1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并由澄星集团提供担保取得；

宣威磷电出具 13,28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其 3,984 万元的银行存款质押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

(5) 期末短期借款中无逾期未偿还的情况。

18、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6,000,000.00	477,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36,000,000.00	477,600,000.00

(2)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①本公司出具 6,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 6,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取得；本公司 10,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由汉邦石化提供 10,000 万元定期存单质押取得（其中 3,600 万元票据在期末合并范围子公司库存，予以合并抵消）；

②宣威磷电出具 6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以其 6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取得，宣威磷电出具的 2,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宣威磷电出具的 1,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以其 3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

③弥勒磷电出具的 5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以 5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取得，弥勒磷电出具的 7,1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以 2,13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弥勒磷电出具的 1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以 5,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并由澄星集团提供担保取得。

(3) 期末应付票据中无逾期未承兑的商业汇票。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材料、商品、接受劳务	462,662,454.52	414,696,978.08
购置设备、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	138,476,816.23	137,646,683.72
合计	601,139,270.75	552,343,661.80

(2)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524,044,996.00	87.18	496,119,019.83	89.82
一至二年	55,105,405.58	9.17	36,324,814.97	6.58
二至三年	11,925,584.22	1.98	9,504,349.51	1.72
三年以上	10,063,284.95	1.67	10,395,477.49	1.88
合计	601,139,270.75	100.00	552,343,661.80	100.0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商品	71,831,969.80	75,577,823.05
合计	71,831,969.80	75,577,823.05

(2)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61,438,721.46	85.53	64,451,323.81	85.28
一至二年	449,960.96	0.63	1,448,959.75	1.92
二至三年	1,362,338.52	1.90	1,854,937.64	2.45
三年以上	8,580,948.86	11.94	7,822,601.85	10.35
合计	71,831,969.80	100.00	75,577,823.05	100.00

(3)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无。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465,719.40	133,193,787.18	129,143,664.54	20,515,842.0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686.90	14,708,586.49	14,743,273.3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500,406.30	147,902,373.67	143,886,937.93	20,515,842.04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41,793.54	114,567,108.13	110,493,059.63	20,515,842.04
职工福利费	—	8,581,749.32	8,581,749.32	—
社会保险费	23,725.20	8,508,762.35	8,532,487.55	—

其中：医疗保险	19,410.00	6,872,323.98	6,891,733.98	—
工伤保险	3,114.60	1,110,169.36	1,113,283.96	—
生育保险	1,200.60	526,269.01	527,469.61	—
住房公积金	—	1,170,981.00	1,170,981.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0.66	365,186.38	365,387.04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其他	—	—	—	—
合计	16,465,719.40	133,193,787.18	129,143,664.54	20,515,842.0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3,486.30	14,308,844.89	14,342,331.19	—
失业保险	1,200.60	399,741.60	400,942.20	—
合计	34,686.90	14,708,586.49	14,743,273.39	—

22、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728,307.40	7,036,794.34
增值税	12,913,776.60	615,601.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7,474.22	38,038.99
房产税	1,306,716.94	1,075,186.75
教育费附加	691,053.06	30,780.12
资源税	293,623.29	706,029.05
土地使用税	674,742.00	604,741.50
印花税及其他	1,527,330.61	7,405,469.26
合计	27,103,024.12	17,512,641.78

23、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利息	1,883,143.94	2,384,954.30
长期借款利息	1,411,867.14	—
合计	3,295,011.08	2,384,954.30

公司无逾期未支付利息的情况。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取的保证金及押金	8,473,242.70	7,531,740.03
代收代付款项	2,338,471.56	1,368,298.28
合计	10,811,714.26	8,900,038.3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期末余额	欠款原因
玉溪超耀龙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矿产开采保证金
曲靖市沾益区恒和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泥磷加工保证金
江阴新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酒店租赁保证金
孔令豪	600,000.00	矿产开采保证金
张清	300,000.00	矿产开采保证金
王贵宝	300,000.00	矿产开采保证金
郭建华	300,000.00	矿产开采保证金
吴文玉	300,000.00	酒店租赁保证金
合计	6,000,000.00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00,000.00	11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933,393.70	72,914,217.97
合计	29,933,393.70	190,914,217.97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期	借款终止日期	金额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两江分行	本公司	2017-5-10	2018-12-28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江阴支行	本公司	2017-5-19	2018-11-18	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本附注五之“27、长期借款”。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矿权价款	—	3,377,900.00
融资租赁款	17,933,393.70	69,536,317.97
合计	17,933,393.70	72,914,217.9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本附注五之“28、长期应付款”。

26、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外销运保佣费用	7,745,923.97	15,668,238.09
预提水电汽费用	1,111,740.40	524,482.58
预提运费及其他	2,776,250.21	4,757,720.89
合计	11,633,914.58	20,950,441.56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95,000,000.00	77,5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484,920,000.00	—
合计	979,920,000.00	77,500,000.00

(2) 保证借款：本公司银行借款 49,000 万元由澄星集团提供担保取得，其中 1,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弥勒磷电银行借款 1,500 万元由澄星集团提供担保。

质押保证借款：本公司银行借款 38,692 万元由汉盈投资以其持有公司 106,107,921 股股份质押给银行并与澄星集团、江阴澄利散装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利散装）提供联合担保取得，其中 2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本公司银行借款 5,000 万元由汉盈投资以其持有公司 106,107,921 股股份质押给银行并与澄星集团、江阴市红柳被单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柳被单）提供联合担保取得；本公司银行借款 5,000 万元由汉盈投资以其持有公司 106,107,921 股股份质押给银行并与红柳被单、澄利散装提供联合担保取得。

(3) 期末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期	借款终止日期	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江阴支行	本公司	2017-3-20	2019-7-7	484,920,000.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两江分行	本公司	2017-5-10	2020-5-9	192,000,000.00
	本公司	2017-5-16	2020-5-15	288,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弥勒支行	弥勒磷电	2014/5/27	2019/5/26	15,000,000.00
合计				979,920,000.00

28、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矿山复垦费	24,114,800.00	24,114,800.00
融资租赁款	—	17,933,393.70
合计	24,114,800.00	42,048,193.70

(2) 矿山复垦费的基本情况：

根据会泽龙威与会泽县国土资源局签订的《云南省会泽县梨树坪磷矿（50 万吨/年）开采项目土地复垦工作监管协议》规定：梨树坪磷矿开采项目拟复垦土地总面积 59.24 公顷，动态总投资 2,431.48 万元，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为 43 年，磷矿开采年限为 39 年。土地复垦费分九期缴纳，第一期在 2013 年 3 月 31 日前缴纳 20 万元；第二期在 2017 年 3 月 31 日前缴纳 80 万元；第三期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缴纳 200 万元；第四期在 2027 年 3 月 31 日前缴纳 200 万元；第五期在 2032 年 3 月 31 日前缴纳 300 万元；第六期在 2037 年 3 月 31 日前缴纳 400 万元；第七期在 2042 年 3 月 31 日前缴纳 400 万元；第八期在 2047 年 3 月 31 日前缴纳 400 万元；第九期在 2052 年 3 月 31 日前缴纳 431.48 万元，会泽龙威已经支付第一期土地复垦费。本公司确认新增土地复垦费 2,431.48 万元，并按协议规定的磷矿开采年限 39 年摊销，尚未支付的土地复垦费 2,411.48 万元计入长期应付款。

(3) 融资租赁款的基本情况:

2015 年 3 月 27 日, 宣威磷电与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协议, 将截至 2015 年 3 月 27 日的评估原值为 45,689.38 万元, 评估净值为 29,379.73 万元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作价 20,000 万元向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 租赁期限为 2015 年 6 月 20 日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该租赁业务由本公司及澄星集团联合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包括本金、利息及手续费)。

①最低租赁付款额本期发生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最低租赁付款额	90,116,770.00	—	72,093,336.00	18,023,434.00

②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期数	付款时间	付款金额	报表列示
第一期	2018/3/20	18,023,434.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合计		18,023,434.00	

③未确认融资费用本期发生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	2,647,058.33	—	2,557,018.03	90,040.30

④报表列示明细:

报表列示	最低租赁付款额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长期应付款净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23,434.00	90,040.30	17,933,393.70
合计	18,023,434.00	90,040.30	17,933,393.70

29、递延收益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技改贴息	—	200,000.00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宣威磷电)	9,180,000.00	9,180,000.00
尾气利用综合资金(弥勒磷电)	1,301,666.67	1,521,666.67
综合利用磷炉尾气发电项目中央预算资金(弥勒磷电)	5,916,666.67	6,916,666.67
澄星股份老厂区搬迁补偿款	4,844,244.32	7,102,198.64
环境综合治理及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提升项目(弥勒磷电)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5 年技术改造省级财政补贴项目资金(弥勒磷电)	4,000,000.00	4,000,000.00
2017 年循环化改造示范项目(广西澄星)	1,420,414.01	—
合计	56,662,991.67	58,920,531.98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 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改贴息	200,000.00	—	200,000.00	—	—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宣威磷电）	9,180,000.00	—	—	—	9,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尾气利用综合资金（弥勒磷电）	1,521,666.67	—	220,000.00	—	1,301,666.67	与资产相关
综合利用磷炉尾气发电项目中央预算资金（弥勒磷电）	6,916,666.67	—	1,000,000.00	—	5,916,666.67	与资产相关
澄星股份老厂区搬迁补偿款	7,102,198.64	—	2,257,954.32	—	4,844,244.32	与资产相关
环境综合治理及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提升项目（弥勒磷电）	30,000,000.00	—	—	—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技术改造省级财政补贴项目资金（弥勒磷电）	4,000,000.00	—	—	—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循环化改造示范项目（广西澄星）	—	1,429,182.00	8,767.99	—	1,420,414.01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58,920,531.98	1,429,182.00	3,686,722.31	—	56,662,991.67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宣威磷电）系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1 年 6 月 21 日发布的《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1〕367 号），宣威磷电申报的“磷电一体化黄磷尾气净化发电项目”预计可节约标准煤 51,000 吨，财政部按照节约标准煤 300 元/吨给予一次性奖励，总额为 1,530 万元，2011 年度财政部按照计划总额的 60%计 918 万元下达预算并拨付给宣威磷电。依据《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完工后，项目单位应向所在地财政部门 and 节能主管部门提出清算申请，省级财政部门会同节能主管部门组织第三方机构对项目进行现场审核，并依据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审核报告，审核汇总后按照实际节约的标准煤向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申请清算奖励资金。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宣威磷电“磷电一体化黄磷尾气净化发电项目”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但是尚未提出清算申请。

尾气利用综合资金（弥勒磷电）余额中 180 万元为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财政局（红财建〔2011〕121 号）拨付的黄磷尾气净化回收发电项目资金，20 万元为弥勒县人民政府（弥政复〔2011〕159 号）拨付的黄磷尾气净化回收项目财政贴息，20 万元为弥勒县发改委发放的尾气综合利用项目补助款。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弥勒磷电黄磷尾气净化回收发电项目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同时获得验收通过。前述政府补助按照资产折旧年限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摊销额为 22 万元。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3 年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云财建〔2013〕273 号），弥勒磷电 2013 年获得了“综合利用磷炉尾气发电项目”中央预算资金 1,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弥勒磷电综合利用磷炉尾气发电项目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同时获得验收通

过。该政府补助按照资产折旧年限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摊销额为 100 万元。

公司用于弥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搬迁损失及搬迁费用后剩余的老厂区搬迁补偿款计入递延收益按照新建资产折旧年限平均摊销。2017 年度摊销确认其他收益 225.80 万元。

2015 年 9 月，依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重大环境治理工程 2015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的通知》（云发改投资（2015）766 号），弥勒磷电收到“环境综合治理及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提升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 3,000 万元。项目实施后，单位产品综合能耗降低 0.16 吨标煤，年节约标煤 1,724 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但尚未办理验收。

2015 年 12 月，依据弥勒市财政局“红财企（2015）69 号”文件，弥勒磷电收到“2015 年技术改造省级财政补贴项目资金”4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但尚未办理验收。

30、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662,572,861.00	—	—	—	—	—	662,572,861.00
合计	662,572,861.00	—	—	—	—	—	662,572,861.00

31、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81,254,636.54	—	—	381,254,636.54
其他资本公积	8,799,491.55	—	—	8,799,491.55
合计	390,054,128.09	—	—	390,054,128.09

32、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464,254.13	26,867,668.87	24,811,778.25	15,520,144.75
合计	13,464,254.13	26,867,668.87	24,811,778.25	15,520,144.75

公司本期按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 26,867,668.87 元，本期使用 24,811,778.25 元。

33、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33,728,367.16	5,780,052.80	—	139,508,419.96
合计	133,728,367.16	5,780,052.80	—	139,508,419.96

本期变动说明：按照母公司税后净利润 10%的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36,497,611.38	590,031,244.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6,497,611.38	590,031,244.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830,155.34	60,070,425.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80,052.80	3,665,447.6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877,185.83	9,938,610.72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9,670,528.09	636,497,611.38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

35、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203,543,552.59	27,987,143.25	—	231,530,695.84
合计	203,543,552.59	27,987,143.25	—	231,530,695.84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27,967,143.25 元；本期新设绵阳澄泓，少数股东出资 20,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00,297,464.59	2,329,112,384.60	3,112,186,148.63	2,695,973,026.49
其他业务	185,721,905.89	120,074,570.02	156,068,199.26	95,148,956.54
合计	2,986,019,370.48	2,449,186,954.62	3,268,254,347.89	2,791,121,983.03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磷酸	1,970,832,094.58	1,600,127,710.82	1,909,672,895.58	1,620,722,749.91
磷酸盐	359,149,421.65	301,457,773.84	388,159,280.65	332,188,737.52
黄磷	470,315,948.36	427,526,899.94	814,353,972.40	743,061,539.06
合计	2,800,297,464.59	2,329,112,384.60	3,112,186,148.63	2,695,973,026.49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销售	1,865,934,214.44	1,419,320,739.11	2,084,998,430.85	1,693,770,905.11
出口销售	934,363,250.15	909,791,645.49	1,027,187,717.78	1,002,202,121.38
合计	2,800,297,464.59	2,329,112,384.60	3,112,186,148.63	2,695,973,026.49

3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	327,865.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50,463.34	9,658,139.35
教育费附加	6,210,089.28	7,879,579.08
资源税	7,184,069.39	7,350,905.80
房产税	7,023,383.07	3,916,182.42
土地使用税	8,538,701.75	5,320,010.60
印花税	2,185,265.20	1,359,053.14
车船使用税	97,896.11	35,379.72
其他	539,784.45	726,110.98
合计	39,229,652.59	36,573,226.11

3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仓储运输费	65,637,755.49	62,423,242.26
销售代理及包干费用	18,330,250.29	14,815,414.65
职工薪酬	6,292,705.87	10,005,397.76
出口商检费	613,438.00	251,977.70
差旅费	1,994,146.20	1,751,259.03
其他	8,343,328.59	7,099,860.85
合计	101,211,624.44	96,347,152.25

3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538,900.41	56,457,698.91
折旧费	10,835,121.41	11,168,532.59
公司经费	10,559,391.85	10,741,880.45
税费	—	5,969,591.89
资产摊销	10,761,643.44	9,296,677.60
中介服务及咨询费	5,759,591.32	5,897,627.76
财产保险费	660,206.19	783,848.00
其他	5,325,354.47	7,628,818.51
合计	96,440,209.09	107,944,675.71

*公司经费包含办公、水电、差旅、业务招待、物料消耗、交通、修理等费用。

4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8,931,932.57	158,315,139.32
利息收入	-52,904,899.04	-18,227,803.44

手续费支出	8,835,275.75	7,386,884.11
汇兑损益	6,885,721.66	-7,537,405.23
合计	191,748,030.94	139,936,814.76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4,492.22	8,369,063.3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91,369.46	1,420,551.72
存货跌价准备	99,159.14	—
合计	2,245,020.82	9,789,615.04

42、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1,940.77	28,061.88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51.43	-14,125.31
合计	299,789.34	13,936.57

43、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尾气利用综合资金（弥勒磷电）	220,000.00	—
综合利用磷炉尾气发电项目中央 预算资金	1,000,000.00	—
澄星股份老厂区搬迁补偿款	2,257,954.32	—
2017 年循环化改造示范项目（广 西澄星）	579,585.99	—
合计	4,057,540.31	—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详见本附注三之“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44、营业外收入**（1）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36,207.81	7,105,169.51	636,207.81
老厂区搬迁补偿收入	—	2,948,830.68	—
其他	1,433,758.61	761,951.91	1,433,758.61
合计	2,069,966.42	10,815,952.10	2,069,966.42

（2）本期政府补助的明细：

补助项目	批准文号或依据	金额
递延收益		200,000.00
弥勒市社保局稳岗补贴	红人社发（2015）131 号	135,766.66

宣威市社保局稳岗补贴		102,441.15
弥勒市财政局能源管理体系建设专项资金补助	红财建发(2017)246号	80,000.00
2016年江阴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苏财工贸97号	5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68,000.00
合计		636,207.81

(3) 上期政府补助的明细:

补助项目	批准文号或依据	金额
磷酸余热技改节能减排项目政府补贴	苏经信节能(2013)785号	1,490,000.00
弥勒市社保局稳岗补贴		161,255.00
宣威市社保局稳岗补贴		125,605.80
工业企业扩销促产补助款	红财产业【2016】98号	120,000.00
递延收益		4,96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248,308.71
合计		7,105,169.51

(4) 老厂区搬迁补偿收入详见本附注五之“29、递延收益”。

4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赔偿支出	356,226.15	563,484.09	356,226.15
捐赠支出	177,937.36	150,772.60	177,937.36
其他	338,786.51	435,852.31	338,786.51
合计	872,950.02	1,150,109.00	872,950.02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126,251.88	5,645,351.49
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调整	-96,828.47	-755,702.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85,502.03	19,846,340.74
合计	24,714,925.44	24,735,990.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1,512,224.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878,055.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05,553.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6,828.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4,488.5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67,179.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4,060.33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87,500.00
所得税费用	24,714,925.44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13,572,083.72	18,227,803.44
政府补助	1,007,025.81	2,145,169.51
往来款	3,404,252.05	9,714,205.64
其他	1,439,833.90	761,951.91
合计	19,423,195.48	30,849,130.5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等	170,058,795.20	148,718,140.48
往来款	10,205,580.12	11,039,188.01
合计	180,264,375.32	159,757,328.49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借款保证金	—	60,031,691.00
收回融资性票据保证金	146,987,000.00	20,010,000.00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29,182.00	—
收到澄星集团资金占用利息	39,332,815.32	—
合计	187,748,997.32	80,041,691.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借款保证金	135,338,045.58	—
支付融资租赁款	72,143,336.00	122,093,336.00
支付融资性票据保证金	—	367,000,000.00
合计	207,481,381.58	489,093,336.00

(5) 公司大量采用票据结算，因销售商品从客户取得承兑汇票，后背书给供应商，该交易不涉及现金。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1,050,508,231.12 元。

48、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797,298.59	71,484,670.5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245,020.82	9,789,615.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7,230,420.99	199,321,994.39
无形资产摊销	5,707,116.12	5,407,784.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95,417.58	4,440,325.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99,789.34	-13,936.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91,585,363.83	158,315,139.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4,685,502.03	19,846,340.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67,559,459.22	401,700,086.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08,142,793.69	-559,112,299.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05,537,781.48	269,344,228.72
其他	4,196,370.72	-77,95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688,274.33	580,445,996.8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82,585,650.25	1,074,908,630.1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4,908,630.16	861,323,132.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7,677,020.09	213,585,497.8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82,585,650.25	1,074,908,630.16
其中: 库存现金	715,458.58	329,703.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81,870,191.67	1,074,578,926.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2,585,650.25	1,074,908,630.16
其中: 母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41,559,526.25	注释①
固定资产	466,002,006.16	注释②
无形资产	108,202,304.49	注释③
合计	1,515,763,836.90	

注释①：货币资金的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之“1、货币资金”、“17、短期借款”、“18、应付票据”及本附注五之“27、长期借款”；

注释②：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之“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注释③：无形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之“12、无形资产”。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358,313.63
其中：美元	2,412,277.98	6.5342	15,762,306.78
欧元	76,388.61	7.8023	596,006.85
应收账款			68,865,601.00
其中：美元	10,539,255.15	6.5342	68,865,601.00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详见本附注一之“4、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弥勒磷电	45%	15,796,410.61	—	178,444,749.39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弥勒磷电	566,350,617.06	428,224,580.30	994,575,197.36	541,812,976.49	56,218,333.34	598,031,309.83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弥勒磷电	389,662,973.39	436,158,099.71	825,821,073.10	406,941,986.91	57,438,333.34	464,380,320.2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弥勒磷电	888,213,146.60	35,103,134.68	35,103,134.68	72,551,701.80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弥勒磷电	632,371,701.65	10,288,388.57	10,288,388.57	-5,378,194.72

4、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5、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收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经济主体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济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外销收入 93,436.3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31.29%，外汇风险偏高。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和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必要时，还可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 468,215.34 万元借款（含融资租赁款），利率风险偏高。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提起诉讼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同时，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进行评估，以确保就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银行借款制定了详细的还款计划，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预收账款	61,438,721.46	449,960.96	1,362,338.52	1,467,357.49	7,113,591.37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澄星集团	有限公司	江苏省江阴市澄张路 18 号	贸易、实业投资和投资管理	82,000	25.78	25.78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李兴。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一之“4、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和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简称	与本公司关系或担任职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厂	澄星热电	母公司的分公司	91320281767396848Y
云南省弥勒雷打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雷打滩水电	同一母公司	91532526738080676T
江阴澄利散装化工有限公司	澄利散装	母公司参股公司	913202817394238100

企业名称	简称	与本公司关系 或担任职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江阴汉盈投资有限公司	汉盈投资	公司第二大股东	9132028107820912XC
汉邦（江阴）石化有限公司	汉邦石化	同一母公司	91320281717868077B
公司高管		本公司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公司对关联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协议价或政府价确定,与对非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基本一致,无特别重大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的情况。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雷打滩水电	电	11,229.76	11,348.99
澄星集团	钢材	182.31	—

（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澄星热电	尾气热能	1,531.15	1,544.38
澄星集团	餐饮、住宿及材料销售	34.20	33.18
澄星集团	资金占用利息（注）	3,933.28	—
汉邦石化	餐饮、住宿及会议服务	0.06	—
	磷酸	25.96	—

注：澄星集团资金占用利息系澄星集团及其关联方从 2011 年至 2014 年通过银行划款或银行票据方式占用本公司资金，本期一次性偿还资金占用利息 3,933.28 万元（不含税）。

（4）关联方为本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017 年度，澄星集团为本公司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澄星集团为本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余额为 215,642 万元，其中：澄星集团与汉盈投资联合担保借款余额为 9,300 万元；澄星集团与汉盈投资、澄利散装联合担保借款余额为 38,692 万元；澄星集团与汉盈投资、红柳被单联合担保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澄星集团与汉邦石化联合担保借款余额为 4,900 万元；澄星集团单独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余额为 154,250 万元；弥勒磷电银行借款 3,500 万元由澄星集团单独提供担保取得。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汉盈投资与澄利散装、红柳被单联合担保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宣威磷电依据其与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协议，将净值为 22,114.84 万元的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作价 20,000 万元向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了融资租赁业务，并由本公司及澄星集团提供保证担保（担

保金额包括本金、利息及手续费)。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澄星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融资性票据余额为 101,000 万元 (合并报表调整至短期借款); 澄星集团为广西澄星提供担保的融资性票据余额为 20,000 万元 (合并报表调整至短期借款); 澄星集团联合李兴、江阴市日用化工厂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融资性票据余额为 7,000 万元 (合并报表调整至短期借款); 澄星集团为弥勒磷电提供担保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10,000 万元; 本公司 10,000 万元应付票据由汉邦石化提供 10,000 万元定期存单质押取得 (其中 3,600 万元票据在期末合并范围子公司库存, 予以合并抵消)。

(5)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为宣威磷电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余额为 30,500 万元; 本公司为宣威磷电提供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6,280 万元; 本公司与澄星集团为宣威磷电 20,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包括本金、利息及手续费)。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为弥勒磷电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 本公司为弥勒磷电提供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7,100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澄星日化将编号为澄土国用 2008 第 20206 号和澄土国用 2013 第 6690 号 (合计摊余价值为 10,408.82 万元) 的土地使用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设定抵押为本公司取得银行借款 20,000 万元提供担保。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将应收澄星日化 10,035.73 万元的应收账款向恒丰银行无锡分行办理质押为本公司银行借款 8,000 万元提供担保。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72.35	233.4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澄星集团	384,662.00	17,425.87	60,241.00	6,024.10
应收账款	澄星热电	680,500.00	34,025.00	—	—
应收账款	汉邦石化	596.00	29.80	—	—

(2) 应付项目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雷打滩水电	40,440,914.12	44,330,030.75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2018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662,572,8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该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2018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宣威磷电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宣威磷电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威市支行申请人民币 12,500 万元的一年期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8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宣威磷电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宣威磷电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一年期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8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宣威磷电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宣威磷电向曲靖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威支行申请人民币 13,000 万元一年期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1、澄张路 18 号搬迁事项

2015 年 2 月 2 日，澄星集团、本公司、澄高包装、江阴澄盛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和江阴市日用化工厂五家单位联合（乙方）与江阴市土地储备中心（甲方）、江阴市人民政府澄江街道办事处（实施单位）签署《江阴市人民政府澄江街道办事处梅园大街 202 号（澄星工业园）退城搬迁补偿协议书》，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甲方收回乙方位于江阴市澄张路 18 号（现梅园大街 202 号）三个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其中涉及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澄土国用（2001）字第 06972 号，土地面积为 30,454.80 平方米；甲方收购乙方的房屋建筑面积为 52,563.24 平方米，其中涉及本公司的房产证号为房权证澄字第 010204046 号，房屋面积 11,847.98 平方米；乙方须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全部搬迁结束。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乙方尚未收到搬迁补偿款。

2、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事项

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苏证调查通字【2015027】号》），因公司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司、李兴、周忠明、傅本度、夏正华、华平、钱文贤、赵俊丰、卢青、沈晓军、马丽英、王国尧、沈国泉、王荣朝、刘伟东、江新华、江国林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7]90 号），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临 2017-17 号”公告。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已按相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提出陈述、申辩或听证。截至审计报告日，中国证监会尚未对本公司及相关当事人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决定。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①本附注中无特殊说明, 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②本附注中无特殊说明, 期末余额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期初余额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金额指 2017 年度发生额, 上期金额指 2016 年度发生额。)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6,895,646.56	100.00	7,952,280.09	1.21	648,943,366.47
组合一: 账龄组合	70,374,489.50	10.71	7,952,280.09	11.30	62,422,209.41
组合二: 关联方组合	586,521,157.06	89.29	—	—	586,521,157.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56,895,646.56	100.00	7,952,280.09	1.21	648,943,366.4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4,705,881.17	100.00	7,531,365.16	0.62	1,207,174,516.01
组合一: 账龄组合	67,785,205.67	5.58	7,531,365.16	11.11	60,253,840.51
组合二: 关联方组合	1,146,920,675.50	94.42	—	—	1,146,920,675.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214,705,881.17	100.00	7,531,365.16	0.62	1,207,174,516.01

备注: 关联方组合为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该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65,446,875.14	3,272,343.76	5.00
一至二年	693.20	69.32	10.00
二至三年	39,445.68	7,889.14	20.00
三至五年	359,162.68	143,665.07	40.00
五年以上	4,528,312.80	4,528,312.80	100.00
合计	70,374,489.50	7,952,280.09	11.30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62,855,937.14	3,142,796.86	5.00
一至二年	39,446.18	3,944.62	10.00
二至三年	29,400.25	5,880.05	20.00
三至五年	802,797.45	321,118.98	40.00
五年以上	4,057,624.65	4,057,624.65	100.00
合计	67,785,205.67	7,531,365.16	11.11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0,914.9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澄星国贸	323,399,143.57	49.23	—
澄星日化	241,275,212.42	36.73	—
无锡澄泓	14,882,573.35	2.27	—
客户 1	6,977,392.78	1.06	348,869.64
上海澄星	6,876,907.17	1.05	—
合 计	593,411,229.29	90.34	348,869.6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3,156,496.77	100.00	233,601.62	0.15	152,922,895.15
组合一：账龄组合	1,156,496.77	0.76	233,601.62	20.20	922,895.15
组合二：关联方组合	152,000,000.00	99.24	—	—	152,0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53,156,496.77	100.00	233,601.62	0.15	152,922,895.15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9,517.77	100.00	228,649.92	21.18	850,867.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079,517.77	100.00	228,649.92	21.18	850,867.85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950,574.37	47,528.72	5.00
一至二年	22,055.00	2,205.50	10.00
五年以上	183,867.40	183,867.40	100.00
合计	1,156,496.77	233,601.62	20.20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895,650.37	44,782.52	5.00
五年以上	183,867.40	183,867.40	100.00
合计	1,079,517.77	228,649.92	21.1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51.7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52,487,562.83	—	1,152,487,562.83	1,152,487,562.83	—	1,152,487,562.83
合计	1,152,487,562.83	—	1,152,487,562.83	1,152,487,562.83	—	1,152,487,562.83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澄星日化	270,380,483.96	—	—	270,380,483.96	—	—
澄星国贸	8,000,000.00	—	—	8,000,000.00	—	—
上海澄星	601,164.72	—	—	601,164.72	—	—
兴霞物流	18,144,270.00	—	—	18,144,270.00	—	—
宣威磷电	623,633,917.64	—	—	623,633,917.64	—	—
弥勒磷电	13,127,726.51	—	—	13,127,726.51	—	—
广西澄星	185,600,000.00	—	—	185,600,000.00	—	—
江阴澄泓	28,000,000.00	—	—	28,000,000.00	—	—
澄星酒店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合计	1,152,487,562.83	—	—	1,152,487,562.83	—	—

(3) 澄星国贸系公司与子公司澄星日化共同投资的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本公司直接持有 80% 的股权, 澄星日化直接持有 20% 的股权, 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澄星国贸 100% 的股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10,044,172.95	1,350,369,823.99	1,498,438,018.72	1,354,267,875.37
其他业务	510,130,582.40	485,845,137.51	161,743,348.14	159,617,788.81
合计	2,020,174,755.35	1,836,214,961.50	1,660,181,366.86	1,513,885,664.18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磷酸	1,490,343,227.71	1,330,668,878.75	1,477,534,165.02	1,333,364,021.67
磷酸盐	19,700,945.24	19,700,945.24	20,903,853.70	20,903,853.70
合计	1,510,044,172.95	1,350,369,823.99	1,498,438,018.72	1,354,267,875.37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9,789.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93,748.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9,332,815.3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银行理财收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0,808.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27,106.81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6,538.19	
合计	33,283,516.3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7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	0.04	0.04

编号 320200000201710260070



营业执照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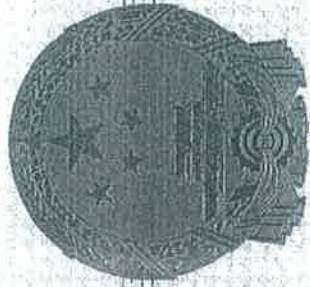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新区龙山路4号C幢30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18日至*****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45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彩斌



证书号: 39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日

证书序号: NO.01072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彩斌

办公场所:

无锡市新区龙山路4号C幢303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202002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苏财会[2013]3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9-12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授 权 书

兹授权本所下列副主任会计师签发验资、审计报告,授权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被授权人员如下:

沈岩 朱佑敏 柏凌菁 夏正曙 毛俊 朱红芬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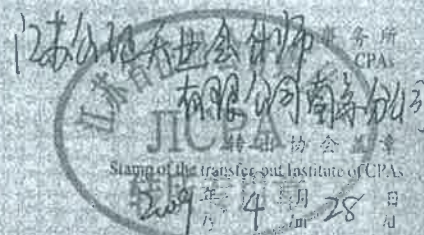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

姓名 朱佑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05-17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21974051787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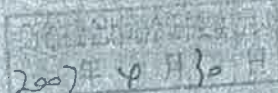


朱佑敏(320200210006)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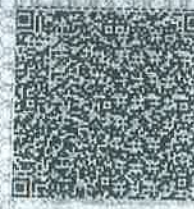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200210006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4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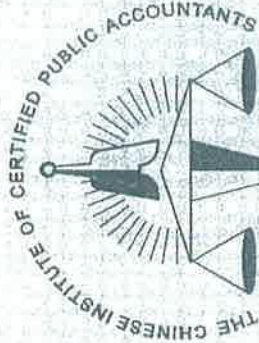


朱佑敏(320200210006)
您已通过2015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朱佑敏(320200210006)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顾林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1990-04-22

出生日期 1990-04-22

Date of birth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321282190004220839

Working unit 321282190004220839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顾林(320200281612)
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202002816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